



China Honggua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宏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46)

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 _____ (附註2) 股中國宏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的登記
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廣東省揭陽市榕城區仙橋榕池路中段東側揭陽市宏光玻璃有限公司大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並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為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依照以下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及如無作出有關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a).	重選魏佳坤先生為執行董事。		
2(b).	重選賈小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4.	續聘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	向董事授出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總數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20%的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包括從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		
6.	向董事授出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總數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10%的本公司股份。		
7.	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包括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項下之購回股份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		

日期：二零二六年 _____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適當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可委任一位或以上代表出席大會。如並無填上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會作為 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如無於相關方格內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召開大會通告內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有權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獲委任的代表同樣具有於大會上發言的權利。於投票表決時，投票可由個人或透過代表作出。代表毋須為股東。股東可同時委任多名代表出席大會。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授權人或其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之相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此等人士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憑該股份股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而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首位之人士作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透過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作出之投票將不予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照親自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本聲明中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所界定的「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乃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中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或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交其附屬公司、其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或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資料的有關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相關及需要接收資料的有關人士。個人資料將在可能必需履行該等用途(包括用作核實及記錄用途)的有關期間予以保留。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郵寄至本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